

台灣原住民生命禮俗

田哲益著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臺灣原住民生命禮俗／田哲益著.--一版。
--臺北市：武陵，2003〔民92〕
面； 公分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35-1222-X(平裝)

1. 臺灣原住民—社會生活與風俗
536.29 91023203

台灣原住民生命禮俗

著 者 田哲益
發 行 人 林輝慶
出 版 者 武陵出版有限公司
社 址 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十九巷十九號
電 話 (02)23638329 • 23630730
傳真號碼 (02)23621183
郵撥帳號 0105063-5
E-mail woolin@ms16.hinet.net
網 址 <http://www.woolin.com.tw>
法律顧問 王昧爽律師
印 刷 者 名發美術印刷有限公司
裝 訂 者 忠信裝訂廠
登 記 證 局版臺業字第1128號
一版一刷 2003年2月
定 價 250元
缺頁或裝訂錯誤可隨時更換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ISBN 957-35-1222-X

◎ 台灣原住民文化研究

◎◎◎

台灣原住民生命禮俗

田哲益著



台灣原住民生命禮俗



◎◎◎

目 錄

第一章 泰雅族生命禮俗

0 0 9	壹、泰雅族的懷孕傳說
0 1 2	貳、懷孕之習俗與禁忌
0 2 3	參、生育觀
0 2 7	肆、生育禳祓禮俗與慶賀禮儀
0 3 4	伍、黥面的由來
0 3 7	陸、命名禮與命名原則
0 4 7	柒、年齡階層與類成年禮

第二章 齒夏族生命禮俗

0 5 1	壹、人格與倫理觀
-------	----------

(目)
(錄)

0 5 3	貳、胎育習俗與禁忌
0 5 7	參、慶賀生育子女禮儀
0 6 1	肆、過繼與收養子女的習俗
0 6 4	伍、命名的禮儀與原則
0 7 2	陸、年齡分級
0 7 4	柒、成年禮儀
0 8 3	壹、懷孕習俗與禁忌
0 8 9	貳、生育習俗與禁忌
0 9 5	參、命名禮儀與原則
0 9 9	肆、布農族之名譜
1 0 2	伍、年齡階級與升進禮儀
1 0 4	陸、布農族人生禮俗
1 1 7	柒、原始宗教基督教化後之家庭常典

第三章 布農族生命禮俗

第四章 邵族生命禮俗

125 壹、懷孕習俗與禁忌
128 貳、命名禮與成年禮
130 參、懷孕與生育傳說

第五章 鄒族生命禮俗

135 壹、胎育習俗與禁忌
147 貳、嬰兒初生禮
152 參、命名之禮俗與原則
160 肆、尊稱與直呼
161 伍、懷孕與生育傳說
164 陸、成長禮俗與儀式
175 柒、年齡分級

177 拶、育兒法

第六章 麥凱族生命禮俗

179

壹、產育習俗與禁忌

182

貳、命名禮俗與原則

185

參、人生禮俗

188

肆、年齡階級組織與會所訓練

191

伍、懷孕與生育傳說

第七章 排灣族生命禮俗

197

壹、排灣族生育觀

199

貳、產育習俗與禁忌

209

參、嬰兒之對待與墮胎

212

肆、命名禮俗與原則

220

伍、嬰兒期之禮俗與儀式

(目)

(錄)

▲

◎◎
◎

第九章 卑南族生命禮俗

230	陸、青少年期之禮俗與儀式
237	柒、成年期之禮俗與儀式
239	捌、懷孕與生育傳說
243	壹、生育信仰與生育觀
248	貳、胎育習俗與禁忌
256	參、雙胞胎與私生子
258	肆、母系族長制
261	伍、命名禮俗與原則
271	陸、命名法
275	柒、成年禮儀
279	捌、年齡階級組織

299	壹、生育習俗與禁忌
310	貳、懷孕與生育傳說
311	參、命名禮俗
315	肆、成年禮
338	伍、年齡分級組織

第十章 達悟族生命禮俗

347	壹、生育習俗與禁忌
352	貳、命名禮俗
356	參、成長禮儀
359	肆、懷孕與生育傳說

主要參考資料

361	壹、本書主要參考書籍
369	貳、本書主要參考文章

第一章

泰雅族生命禮俗

壹、泰雅族的懷孕傳說

李亦園等所著之《南澳的泰雅人》一書，記載泰雅族的懷孕與生育傳說：

最初無人類，只有二祖先，一男一女。兩個覺得很寂寞，乃商量應該怎樣才能蕃衍人類。女的說我們應該做夫婦纔能生育子孫，男的同意了，於是兩人開始性交；最初他們不知道從哪裏才可以交接，他們先試了嘴巴，覺得不對，又試了耳朵，也不對，又試了鼻孔，也不對，又試了眼睛，更不對。他們正在不知怎樣辦才好，忽然看到一隻蒼蠅飛到女人的私處，他們以為這必是神的啟示，於是便試了，果然覺得不錯。不久他們生下二男二女，又互相結婚，於是逐漸蕃衍成許多人。

這是人類男女開始嘗試性交的傳說故事，最後得之於蒼蠅之啓發，瞭解了正確的傳

宗接代的方法，後來懷孕生子，蕃衍人類。

又載「女人村」：

從前有二男子上山去打獵，忽然有一條狗走失了，其中一人沿著山邊去找，他走得
很遠很久，發現前面有一個村子，從前似未見過，於是走進村子，發現有許多女人在
玩他的狗，他走近去，要求她們把狗還給他，她們照辦了；但是女人中忽然有一人問道：
「你胯下是什麼東西？那突出來的是什為呢？」男的回答道：「你難道沒有見過你丈夫
的東西？」女人答說沒有，她們沒有丈夫，她們要生小孩時，只要站在山頂上，讓風吹
進她們的私處，就可以懷孕，而生下來的全是女的，沒有男的，所以這村子即是女人村。

女人們隨即要求那男子留下，和她們試試交合之道，那男子留下了，並一一和她們
交合了，可是等到他已無能為力時，村中的女首領來了，也要求和他交合，但是男人無
法滿足她，於是女首領很生氣，就把他殺了。

另外一個獵人等著他的同伴久久未回，於是返回村中叫其他人來找，當他們再走到
女人村時，知道他們的同伴是被女人村中的人給殺了，於是大家取出槍來，準備把村中
的女人都殺死，為他們的同伴報仇，可是所有的女人都跑到屋裏去，忽然有許多毒蜂飛
出來，向男人們攻擊，大家都急忙跑離那女人村。

這是一則感風而孕的故事，同時也說明了泰雅族人古老的觀念中，存在著「女人村」。

不孕之禳祓

假使婚後很久不生育，就會被認為是鬼神讓她命該不育的 *temninung nanak rutux*，不會生育的女人被稱為 *mkiai*，是「乾」的意思，意喻乾枯的樹不能再長出新芽。女人不會生育是很嚴重的事，可導致離婚，假使夫婦很恩愛，則只好收養他人的孩子。但是也有請巫婆來求孕的，家裏殺隻豬，請巫婆來施求孕術並祭神，然後巫婆到旱田去取「陽物草」，種在床下。若草發芽生長了，則求孕成功；假使草枯死了，則表示失敗，以後仍無法懷孕。（見同上）

sedeg 人婦女久婚未孕也請巫婆求孕。巫婆先到家診斷，再到屋外取 *pahuqiel*（漢名蘆葦）兩根後再進屋，除求治婦女外，施祭時，不准他人入屋，尤其男人更忌諱。施法時，婦女置一 *nuapi*，裝滿水，巫婆持二根草，一面搖擺於婦女身邊；一面向鬼神祈禱求祭，然後將二根草放在水中，如起水泡時黏在草葉上，色白且亮，表示求孕成功，若色黑，見有怪異之物，則求孕失敗，要重新祈禱，甚或有巫婆將野芋頭之一塊根部，種在

不孕婦人之寢床下，經數日，若發芽則求孕成功，否則求孕失敗。（廖守臣《泰雅族的社會組織》）

貳、懷孕之習俗與禁忌

一、懷孕

泰雅族婦女以月經停止為懷孕「kinganga lakai」之徵兆。唯觀念上，認為受孕是由神靈之賜與。在懷孕期間，照常工作，惟不做負重工作及禁止從高處跳躍、伸手向高處取物，走路也要小心。若非有病即使已臨近產期也不會躺在床上或不做家事，而會到田裏耕植、飼養家禽、捲麻線、烹飪等輕鬆工作，認為是產前運動，容易分娩。但過重的工作，如開墾、舂米等則不做，以免流產。（廖守臣《泰雅族的社會組織》）

二、安胎

當肚子大時，會用藤編的腹帶，佩在肚臍上之腹部以安胎。

屈尺群到妊娠七個月時使用腹帶，族語稱 *thabukju*，是用藤編成的，寬一寸五分、長二尋（七八尺），穿著於肚臍稍上方的腰裙外面，但是其他族群並無此風習。各群都是在生產前夫妻還可同床，但產後約一個月，丈夫必須睡在別的床鋪。（臺灣總督府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番族慣習調查報告書第一卷泰雅族》）

孕婦安胎之後，出外途中若聽到 *sisi* 鳥凶兆示意的鳴叫聲，要馬上折回家，以免在路邊流產。（廖守臣《泰雅族的社會組織》）

三、懷孕觀

妊娠中，不可向還沒子女的婦女，或曾經難產的婦女，借貸或交換東西，恐怕是因為擔心因此而發生流產或難產。婚後數年卻仍無子女的婦女，有向子女多且順產的婦女借其產床所使用的衣服穿戴的風習，希望能像她那樣多產。初為人婦，向子女多且順產的婦女借腰裙或腰帶穿戴，希望能因此而順產。

孕婦一直照常工作到分娩為止，認為生產前工作愈努力，分娩愈容易，所以在田間或半路上生產是很平常的事。有經驗的產婦在旱田的茅屋或路上生產，都是自己處理，所以孕婦在接近產期時，常隨身多帶廢布。但是 *sedek* 人以生產為不淨，通常分娩都在

房子裏，若在屋外分娩，會遭神怒而引起暴風雨。所以產期近者不可到很遠的地方，路上遇到凶兆亦應盡速返家，以免在屋外分娩。（李亦園等《南澳的泰雅人》）

泰雅族一般認為分娩是不淨的，據臺灣總督府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番族慣習調查報告書第一卷泰雅族》記載：

(一)如在家屋外分娩，會發生暴風雨。

(二)分娩後舉行「platə hbku」之儀式後，母子才可以出外仰望天日。

(三)母親的兄弟在沒舉行「msina rtus」儀式以前，不能見新生兒。

生產時，通常由產婦的母親來助產，或請有經驗的鄰人來幫忙，若在路旁生產，則有路人經過時，也會幫忙她回家。當產婦臨盆時，除了助產者以外，所有的家人都必須迴避，尤其是男人。sedek 人以生產為不淨，若讓人知道則會難產，故若有男性親友誤闖入產房，則產婦要賠此人小布一塊。丈夫不但當天必須離開家，而且當天不可以看望產婦，因產婦不願讓丈夫看到她痛苦的樣子。但是也有人說，丈夫就在附近等待，聽人家說小孩生下了，就可以回家探望。（李亦園等《南澳的泰雅人》）

四、助產士

泰雅族並無產婆，婦女生頭胎時，請有分娩經驗的婦人來照顧她，從第二胎起就儘量自己處理，不麻煩他人。分娩不僅不淨，還認為被別人知道時會難產，故除了照料者以外，在臨盆時常要一家人避到他處，等生產完後才回來。但在夜間分娩時，家人並不外出，但在小孩生下前應保持肅靜，而產婦也應安靜地分娩。難產時，則請女巫祈禱，女巫也要挑選子女多且不曾難產的。（見同上）

助產除了自己母親、鄰人之外，成年的女兒也可幫忙。通常頭胎比較慎重，會請巫婆來助產。（李亦園等《南澳的泰雅人》）

《南澳的泰雅人》記載一位年近七十的老寡婦，報告她當年生頭一胎時的情形：

因為重視頭胎，所以我請巫婆來助產，巫婆的責任除了實際助產以外，最主要的是預卜生產是否安全，驅走有害的鬼，並預卜生產時間及生男或生女。我快要臨盆時，丈夫仍照常去工作，所以分娩時他不在家。當我肚子開始痛時，就叫家人去請巫婆來，她到達後第一件事是趕鬼 *ntuw*，通常鬼都知道嬰兒落地的時間，有些是與此家有怨仇的惡鬼，有些是自家的鬼，不論白天或晚上都可以來，於是巫婆以小米撒在地上饗鬼，請鬼憐恤嬰兒，勿來侵害。

巫婆以法術助產，臨盆前來好幾次，每次來都會卜問一番：